



B.C. CHINESE MUSIC ASSOCIATION*
B.C. CHINESE ORCHESTRA**
B.C. CHINESE MUSIC ENSEMBLE**
B.C. YOUTH CHINESE ORCHESTRA**

*Charitable Organization, Business Number 87176 7356 RR0001
Honorary President

Mr. S.K. Lee

**Subsidiary of B.C. Chinese Music Association
名譽會長

庇詩中樂協會
庇詩中樂團
庇詩華夏樂團
庇詩青年中樂團

李樹坤先生

中国中央音乐学院海外音乐水平等级

中乐器乐常识、基础乐理 笔试 守则

指定课本： <中国民族器乐常识—基础乐理测试范围〔第七、八、九级试用〕>中文版。
<中国传统器乐理论—基础知识测试范围〔第七、八、九级试用〕>中英文版

1. 音乐理論：填空题 15 分、判断题 15 分、选择题 8 分、名词解释 12 分 = 共 50 分
2. 基乐理础：选择题 16 分、填写题 4 分、移植题 16 分、问答题 5 分、分析题 8 分 = 共 50 分

考试方式： 室内闭门，**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考生可以中文繁或简体字作答，试卷按中文版课本出题。**考生亦可选用英文作答**，试卷按最新英文版课本出题。

考试守则：

1. 考生须于**应考时间前 15 分钟**到达试场，向注场职员报到，经核准准考证及相片身分证件无讹，始准应考。迟到考生有可能被拒绝应考。
2. 考生因事未能按时应考者视为自动弃权，不予补考，也不退费。考生如因带有传染性的疾病，不应出席应考，并于考试期后 10 天内提出医生证明文件，可获退还已缴付的考试费，逾期申请恕不接受。
3. **考生须携带及呈视准考证及附有相片的身份证明文件应考**，如遗失准考证，必须尽快于考试前办妥补发手续。
4. 除中央音乐学院的监考代表、当地职员、传译员和有关工作人员外，任何人士不得停留或徘徊考室外聆听、视看或拍录考试进行情况。
5. 考生或其他有关人等携往考试地点的财物，应自行保管，年幼考生在考试地点的人身安全，一概由家长、老师、或监护人负责。
6. 除考试必需品，例如书写文具外，考生不得携带其他物品进入考室，必须关掉手提电话，禁止使用，违例者可被取消考试资格。
7. 考试答卷在试场经监考查封，直接速递中国中央音乐学院阅批，考试成绩在考试后 45 工作天内公告，合格证书在考试后 90 工作天寄交考生。
8. 中国中央音乐学院与庇诗省中乐协会保留决定接受或取消任何人士报考的权利及考试最终评分的权利。

#303-8495 Ontario Street, Vancouver, B.C. V5X 3E8 Canada
Tel: 604-327-8807 Fax: 604-327-8606
E-mail: mail@bccma.net Web: <http://www.bccma.net>